

中共广东省教育纪工委 / 编

广东省教育系统 校务公开工作经验交流会 材料汇编

GUANGDONGSHENG JIAOYU XITONG XIAOWU GONGKAI GONGZUO JINGYAN
JIAOLIUHUI CAILIAO HUIBIAN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广东省教育系统

校务公开工作经验交流会

材料汇编

中共广东省教育纪工委 编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广州·



前 言

2006年12月,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教育工会联合召开了广东省教育系统校务公开工作经验交流会,部省属各高校、市属各本科高校、各市教育局、教育工会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总结交流了近年来我省教育系统推进校务公开工作和贯彻实施《广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校务公开暂行规定》、《广东省教育厅中小学校务公开暂行规定》的经验,对今后的工作做出了部署。为贯彻落实好会议精神,推动我省教育系统校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现将有关会议文件汇编成册,供大家学习参考。

编 者
2007.1

目 录

重要讲话

- 3/来启华同志在广东省校务公开经验交流会议上的讲话
- 9/深入推进校务公开 构建和谐社会主义和谐校园 保障广东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的顺利进行
- 陈韩晓同志在广东省校务公开经验交流会议上的讲话
- 16/理论真懂 工作真抓 效果真实 把我省校务公开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 陈宗文同志在广东省校务公开经验交流会议上的讲话

重要文件

- 25/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及其控股企业深入实行厂务公开制度的通知
- 30/教育部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全面推进校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33/全国教育工会关于推进校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 36/广东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 37/广东省厂务公开条例
- 40/广东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 41/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
- 45/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务公开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 46/广东省政务公开考核办法（试行）
- 49/广东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责任制度
- 54/广东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责任考核（暂行）办法
- 59/广东省违反政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务公开条例责任追究的暂行办法
- 63/广东省厂务公开协调小组关于印发《广东省厂务公开协调小组和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

64/广东省厂务公开协调小组和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67/广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校务公开暂行规定

74/广东省教育厅中小学校务公开暂行规定

工作经验

83/坚持和完善校务公开制度 推进学校民主管理与监督

..... 中山大学

88/推行校务公开、构建和谐校园

..... 暨南大学

95/继续推进校务公开, 努力构建和谐校园

..... 仲恺农业技术学院

99/大力推进校务公开, 努力构建和谐校园

.....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05/加强校务公开执行力建设, 努力让深圳校园风清气正

..... 中共深圳市委教育工委

112/狠抓校务公开, 力促教育健康协调发展

..... 梅州市教育局

118/统一认识, 健全制度, 突出重点 扎实推进校务公开工作

..... 惠州市教育局

125/以推进校务公开为抓手, 促进依法治教上台阶

..... 潮州市教育局

130/全面推进校务公开, 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 佛山市南海区教育局

137/全面实施校务公开, 促进附中和谐发展

.....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150/规范校务公开管理, 建设和谐阳光校园

..... 深圳市蛇口学校

156/大力推行校务公开, 深化民主管理, 建设和谐校园

..... 佛山市荣山中学



重要讲话

来启华同志 在广东省校务公开经验交流会议上的讲话

(2006年12月29日)

各位领导、同志们：

今天，参加广东省召开的校务公开经验交流会。我感到非常高兴。因为这是一次很好的学习和充电的机会，可以了解基层和学校许多好的经验做法，可以从中受到许多教育和启发，可以为领导决策提供一些非常有价值的东西。

目前，全国教育系统开展校务公开已有近10个年头，教育部和全国总工会推进工作力度很大，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在2004年曾经联合召开了4个座谈会，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进行了汇报和交流，2005年还搞了调查研究，开始起草新的校务公开文件。广东省的校务公开，在省教育厅、省教育纪工委和省总工会、教育工会的领导下，发展势头很好，推进力度很大，取得了明显的成效，更可喜的是你们的校务公开很有后劲。就全国而言，前几年校务公开的势头发展很快、很好，但是，近年来有的地方发展的速度和势头稍微有减缓，说明从整个教育系统来看，校务公开还存在一个不平衡的问题，需要认真及时解决。近几年，广东省推进校务公开的力度相当大，下发了关于高校和中小学校务公开的两个《暂行规定》，在制度建设等方面走在了全国前列。教育部通过简报的形式在全国教育系统内作了推荐。广东省的校务公开有几个特点：一是各级领导重视。领导下大力气抓认识提高，抓宣传教育，已经形成了开展校务公开的良好氛围。二是抓机构建设，加强领导，使校务公开工作的开展有组织保障。三是抓分类指导，针对各级各类学校稳步推进校务公开工作，提出了非常有针对性的意见。四是抓制度建设，使校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不断取得深入。五是抓重要环



节,使校务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学校的中心工作,围绕学校的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来开展。校务公开只有与学校中心工作紧密结合、与学校内部管理紧密结合,才能得以深入。六是抓监督检查,推进了校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这“六个抓”的工作思路,使广东省的校务公开基本实现了从高等教育到基础教育,从城市到农村,从行政机关到各级各类学校,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校务公开工作体系。

借此机会,我想就教育系统如何深入开展校务公开,谈谈个人的一点认识和看法,与大家进行沟通和交流。

一是认识问题。认识是行动的指南。校务公开工作开展得好不好,关键在认识,主要是学校领导和有关部门的认识是否到位,是否已经把校务公开摆上学校领导的重要议事日程。从校务公开发展的过程来看,教育系统不存在要不要公开的问题,而是如何巩固和深入的问题。当前,要重点解决深化认识问题。我认为应围绕“为什么要校务公开?谁来公开?公开什么?怎么公开?”等问题来进行思考。这是校务公开的根本问题,是关键所在。学校党政领导应该主动、经常、深入地思考这个问题。校务公开的目的,就是规范学校管理、提高学校管理水平、促进学校持续健康发展。因此,把校务公开工作引向深入,就要从党中央提出的“依法行政、民主执政、科学执政和建设和谐社会”和教育部提出的“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和促进和谐校园建设”的高度统一思想认识,形成“以人为本、依法办学、民主管理”的办学理念。做学校管理工作的同志,应坚持“以教师为本,以学生为本”的原则,通过规范管理来促进学校教学、科研和其他社会服务等方面工作的顺利进行。广东省教育系统主要是深化认识的问题。另外,就全国教育系统而言,一些地方校务公开做得不够深入,恐怕与学校领导、有关部门的思想认识有很大关系,应该进一步提高对校务公开的认识。希望学校的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要不断深化和提高认识,主动自觉地把校务公开摆上重要议事日程。被动是搞不好校务公开工作的。

二是体制问题。即校务公开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问题，也是责任主体到位的问题。教育部和全国总工会密切配合，在2004年进行调查研究，提出两个问题：一是不平衡问题；二是责任主体到位的问题，实质上是校务公开工作由谁来抓、由谁来监督、怎么去做的问題，应对开展校务公开的责任有个重新界定和明确。应该说，广东省教育系统、学校党政领导“责任主体”是到位的。今天与会的有40多位学校领导、有10多位校长，还有部分市、区、县的教育局长，就可以证明这一点。回顾校务公开的发展过程，教育部和全国总工会在2002年下发的文件明确规定：“党委统一领导，学校行政领导主持、纪检监察工会监督协调，群众积极参与”。这个体制和工作机制对推进校务公开的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当然还需要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借此机会，通报两个情况：一是教育部和全国总工会正在草拟一个新的文件《进一步推进校务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拟对校务公开的体制进行重新界定和明确：“党委统一领导、行政领导主抓、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纪检监察和工会负责监督检查、依靠群众积极参与和支持”。目前，这个文件还在反复修改和征求意见中，争取尽快下发。二是教育部成立了政务公开、依法行政领导小组。把校务公开工作纳入到政务公开之中。党组书记、部长周济同志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党组副书记、副部长袁贵仁同志、驻教育部纪检组组长田淑兰同志担任副组长。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办公室设在办公厅。前几年，我们纪检监察和工会的同志在推进校务公开工作中做了大量的工作，很有成效。历史不会忘记我们所做的工作，不会埋没我们所发挥的历史作用。今后，我们纪检监察部门和工会组织要继续坚持为规范学校管理，促进学校发展服务的思路，坚持“在监督中推动，在推动中保障”的原则，继续为学校党政领导做好参谋助手，积极推进校务公开工作。我们要多做一些沟通和协调的工作，多做一些台下和幕后工作，多做一些监督检查和督促的工作。

三是制度问题。校务公开的重点，关键是全面性、及时性和真实性。学校有关部门应主动地将管理事务在学校内部公开，涉及广

大群众和考生利益的事项，一定要及时地向社会公开。当然，公开的形式和范围，要依照教育部有关文件去操作、落实，按照省教育厅下发的两个文件去操作、落实。深入开展校务公开，一定要结合学校管理的实际，不断加大制度建设的力度。主要有四个制度：一是建立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二是建立健全校务公开监督评议制度；三是建立健全校务公开工作的检查评估制度；四是建立和健全校务公开的责任追究制度。在制度建设上，要着眼一些最基本最主要的制度，狠抓落实，通过逐步完善和建立校务公开的相关制度，使学校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互相衔接、有章可循，不断提升学校的管理水平，规范学校的管理。如果校务公开做到了有工作部署、有制度规定、有监督检查、有考核评估、有绩效考核和问责，就能够逐步实现校务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和融入化，并且得以深入发展。在这里，我要强调一个观点：高校监察工作包括廉政监察、执法监察和效能监察三个方面，这是中纪委监察部提出的规范性任务和要求。效能监察实质上是与校务公开紧密结合的，关键就在绩效和问责。如果学校做出的工作部署，决议决定和规章制度没有得到落实，或者没有很好地通过校务公开的方式，让广大的教职工民主参与、民主监督，实现规范管理和科学决策，那么，就要结合绩效和问责制度进行责任追究；如果校务公开工作经过我们的努力，就可以实现“四个化”的要求，特别是做到了融入化，校务公开就真正落到了实处。校务公开必须与规范学校的招生、收费行为结合起来，这是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是关系老百姓切身利益的问题。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推行政务公开，增强透明度，大力推行“阳光招生”、“阳光收费”。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已经被社会有关部门和媒体认可，老百姓给予好评，称为“民心工程、放心工程、德政工程”。应该说，我们的工作，领导看得到，社会看得到，老百姓也会认可。在校务公开中，我们一定要千方百计把学校招生、收费工作做好。

四是方向问题。省总工会陈主席对广东省校务公开工作提出了非常明确的任务和要求。我认为，校务公开不只是校务公开。校务

公布和校务公开，一字之差，但相差很远。校务公开是浅层次的、仅仅是停留在结果层面的公开，还没有做到过程、程序的公开。如果仅仅停留在校务公布的层次上，就不是全面性、真实性和实效性的公开。“全面性、真实性和实效性”是全国政务公开办公室对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务公开的一个基本要求，我们一定要朝着这个方向努力。校务公开和学校管理是密不可分的，校务公开渗透到学校管理的方方面面。校务公开要深入发展，必须与规范学校管理、提升学校管理水平紧密结合起来，使校务公开与规范学校管理有机融合，把校务公开上升为规范学校管理的基本的工作制度和方式。因为，校务公开与学校管理不是对立的，不是排斥的，而是渗透融入式的一项重要工作，是促进学校规范管理的一个好形式，是学校管理的“题中应有之意”，不是外加的。要通过校务公开，完善建立起规范学校管理的长效机制，形成学校内部上上下下、多方面的互动机制和联动机制，不断提升学校管理水平，逐步实现学校的依法办学、民主治校和科学决策，促进学校持续健康发展。

校务公开要朝着这个方向推进，关键还是要狠抓落实。校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应该做到基本规范和统一。这方面，广东省校务公开已经做得相当不错，有制度规定，有具体要求，有监督检查。如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所有的高等学校大学和中小学校，能够把校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进行规范，做到有简报、有网站、有交流，及时公布和更新所要公布的内容，校务公开就一定能落到实处。

今年上半年，我们在网上做了调查。一部分高校的校务公开网页所公布的相关政策、制度、内容都做得相当好，但还有部分学校有网页却打不开，内容更新也不够及时，学校的重要决策事项和一些新的内容不能在网站上反映出来。当然，这件事情高校可以做，中小学不一定能做到，但中小学校可以采用其他形式进行公开。总之，校务公开内容和形式应该做到基本规范和统一，必要的形式还是需要的。

如果经过我们多年持续不懈的努力，通过校务公开，提升了学

校的管理水平，促进了学校持续健康的发展，那就是我们的历史贡献，就是我们所做的一项非常有意义的工作，历史是不会忘记的。

今天，借这个机会，主要是和大家进行沟通，谢谢大家！如果有讲得不对的地方，请批评指正！

（来启华同志是教育部政务公开办公室副主任）

深入推进校务公开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校园 保障广东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的顺利进行

——陈韩晓同志在广东省校务公开经验交流会议上的讲话
(2006年12月30日)

同志们：

这次全省教育系统校务公开工作经验交流会的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总结交流近年来我省教育系统推进校务公开工作和贯彻实施《广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校务公开暂行规定》、《广东省教育厅中小学校务公开暂行规定》的经验，研究部署今后的工作。昨天和今天上午，12个单位介绍了经验和做法，昨天下午，各市和各中小学的同志实地参观了2所学校的工作情况，他们的做法和经验值得大家学习和借鉴。下面我代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讲几点意见：

一、全省教育系统校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稳步推进

近几年，在广东省厂务公开协调小组和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广东省教育厅的领导下，在广东省教育工会的大力推动、密切配合和全省各级教育工会组织的积极协助下，全省校务公开工作按照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坚持科学发展观，做到加强领导，突出重点，落实载体，注重实效，分步推进，使校务公开在加强学校民主管理，促进党风廉政建设，推动教育改革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明显效果。目前，全省普通高校（含所属院、系、所等二级单位）和中小学校已全部实行校务公开制度。全省教育系统已基本建立起从高等教育到基础教育，从城市到农村，从行政机关到办学单位的大范围、大纵深、多层次的校务

公开体系。

几年来，全省各地、各校在推行校务公开过程中，结合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积累了许多好的经验和做法。从这次经验交流会的情况来看，主要体现在，一是各级领导重视校务公开工作，思想认识到位，真抓实干，把校务公开作为改进学校民主管理的重要工作，同各项业务工作一起部署落实，收效明显；二是能够认真贯彻落实省教育厅颁布的两个《暂行规定》，不少地方和学校都结合本地本校实际，制定了实施办法和配套制度，校务公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健全，各部门推行校务公开工作的分工和责任明确；三是加强了基层民主建设，通过实行校务公开，进一步落实学校教代会等制度，调动了广大教职工群众积极参校政、议校务，提高了学校民主管理的水平；四是认真加强对校务公开工作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制度要求得到落实。有的地区和学校积极引入社会监督、引入专家咨询，围绕“人、财、物”的管理和使用，做好对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事项的公开工作，建立了教育收费听证、公示制度等等。这些，都促进了我省校务公开不断深化和水平的不断提高。

几年来，全省教育系统校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在推行校务公开工作中，高校和中小学各有所侧重，高校以强化内部管理和改革发展为重点，中小学则以加强行风建设为重点。鉴于高校在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方面有着良好的基础和氛围，学校领导比较重视教（职）代会的作用，因此全省高校校务公开工作的重点是2000年抓学习、抓认识，抓工作的启动、建章立制；2001—2002年抓规范；2003年抓深化、抓经常化。而对于中小学校，鉴于其范围广，层次多，情况差别大，推行校务公开，则是从2000年至2001年用两年的时间抓学习、抓认识，抓工作的启动和建章立制，在有了一定基础后，于2002年起抓规范，对开展得早，校务公开工作基础较好的学校，于2003年开始抓深化。在取得了一些工作经验后，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近两年多来重点抓全省统一的校务公开工作制度建设，推动全省校务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

2001年以来，历年全省教育纪检监察工作会议都对全省校务

公开工作进行了部署。几年来，我们多次组织对全省校务公开工作的检查，并召开了广东省中小学校务公开工作座谈会、部分学校校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会等会议对校务公开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和了解。2002年，省教育厅将校务公开内容的考评纳入到学校等级评估工作中，从而将校务公开工作纳入到学校目标管理之中，并作为检查督导学校工作的重要内容。此举把校务公开工作水平和学校的事业发展紧密地结合起来，使校务公开从一种政策要求变成了学校发展的一个硬指标。

为了把在校务公开实践中探索到的一些行之有效的办法和好的经验固定下来，既为全省教育系统深入开展校务公开工作提供体制和机制保障，同时使校务公开有一套比较明确的规范。中共广东省委教育纪工委自2003年初始，在广泛调研和多次在全省教育系统以及省总工会、省教育工会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数易其稿，先后制定出了《广东省教育厅中小学校务公开暂行规定》和《广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校务公开暂行规定》。并分别于2005年10月1日起和2006年5月1日施行，这两个规定都包括了总则、校务公开的内容、形式、程序、对校务公开工作的监督、违反者所应承担的责任以及附则等内容。这两个规定的出台，是我省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的一项重要举措，有力地推动了我省各级各类学校校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

目前，全省校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通过公开，一是规范了管理，增强了学校的凝聚力，调动了广大教职员工的积极性，促进了依法办学，提高了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二是使监督关口前移，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了腐败，加强了学校党风廉政建设；三是使广大教职工能够知校情、议校事、参校政、督校务，增强了主人翁意识；四是促进了学校规章制度的建立和落实，强化了内部管理，促进了依法办学，使学校的教学和管理都走上了一个新台阶；五是促进了学校领导改进工作作风，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推动了社会主义和谐校园的建设；六是有力地推动了教（职）工代表

大会制度的健全和完善，教代会的内涵进一步延伸和扩展，教代会的“四项职权”（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监督权）得到进一步落实，学校管理更加民主化、制度化、科学化，有效地防止和减少了领导决策的失误。总之，校务公开工作在加强学校民主管理，促进党风廉政建设，推动教育改革和发展等方面发挥了明显作用。随着校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近年来，我省涌现出一批校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2002年，中山大学等8所学校被评为“广东省厂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受到表彰。2006年，经评选推荐，中山大学被省厂务公开领导小组推荐为我省出席全国的厂务公开先进单位，暨南大学、深圳市教育局、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为全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先进单位，罗永明等2位同志为先进个人。

在总结校务公开工作取得成效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校务公开工作仍然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有些地方和学校的领导干部对校务公开重要性的认识还不够，抓工作的力度不大。二是一些地方和学校贯彻落实两个《暂行规定》还不够全面、深入。部分学校校务公开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还未理顺；结合学校实际，抓好校务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和可操作性有待加强，公开的质量有待提高。三是有些学校校务公开内容、形式和程序还不规范，没有按照两个《暂行规定》的要求开展，随意性较大。四是有的学校搞形式主义，公开工作只是走过场，做做样子，不求实效。五是校务公开的检查评估制度和违反校务公开规定的责任追究制度还有待进一步研究和探索。对这些问题，我们必须深入分析和研究，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切实把校务公开工作不断推向前进。

二、明确工作任务，抓好重点环节，推动校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校务公开工作的实质就是将学校的管理和运行置于群众监督之下。荀子曰：“宣则直言至”。只要校务公开了，人民群众好的建议和意见就能表达出来，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和切身利益也就能得